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:洪源泰 電話:02-7736-5646

Email: mike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師(三)字第107011759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附件2-學校本位暨教師自我專業進修規劃促進服務計畫書、附件1-高師大107年7 月16日高師大通識字第1071006371號函(1070117598\_Attach1.pdf、1070117598\_

Attach2. pdf)

主旨:因應107學年度即將開始,請貴局(府、署)函轉所屬學校更新本部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建置之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校內教師資料及業務帳號暨推動「107學年度學校本位暨教師自我專業進修規劃促進服務」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07年7月16日高師大通識字第1071 0063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貴局(府、署)函轉所屬學校協助事項如下:
  - (一)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校內教師資料及業務帳號之更新與 維護:即日起至107年8月10日下午5時止(詳如附件1)
  - (二)為瞭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不含公私立幼兒園)在職教師進修需求,推動「107學年度學校本位暨教師自我專業進修規劃促進服務」:請各校業務帳號代表及教師依學校所隸屬縣市(單位)之期程登入本服務填報研習規

學校所隸屬縣市(單位)之期程登入本服務填報研習規劃(時程詳如附件1、計畫書如附件2)。

į

訂

··· 線



三、如有相關疑義請逕洽該校,電話:07-7258600、信箱:in service@nknu.edu.tw。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及高職教育組

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

副本:國立高雄師範大學(含附件)電2018-02:10元



裝

訂